

##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 14:30（星期二）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10 日 14:30（星期二）

（2）网络投票时间：

A、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B、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0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3)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4)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下股份的股东将予以单独计票。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5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5 月 5 日（星期四）下午收盘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以书面形式合法委托的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参考格式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重庆市北碚区水土园区方正大道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药外包服务基地研发中心 2-2 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拟表决的提案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上述 7 项提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或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后提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号）、《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章程（修正案）》、《公司章程（2022 年 4 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2 年 4 月）》、《董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 4 月）》、《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号）、《监事会议事规则（2022 年 4 月）》等公告。

上述 7 项提案中，1-4 项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对提案 1-3 已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第 1-3 项提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如有）；受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

户卡（如有）和委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票账户卡（如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如有）办理登记手续；

（3）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电子邮件及传真登记请在发送后与董事会办公室电话确认。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授权委托书》（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 2、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时间：2022年5月7日（星期六）8:30-17:00

（2）采取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2年5月7日17:0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 5、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汪星星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3-65936900

联系传真：023-65936901

电子邮箱：porton.db@porton.cn

联系地址：重庆市北碚区水土园区方正大道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药外包服务基地研发中心

邮政编码：400714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三。

####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2日

附件一

##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出席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00	《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附注： 1、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名称：\_\_\_\_\_ 股份性质：\_\_\_\_\_

持股数量：\_\_\_\_\_ 股票账号：\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受托人名称（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如果委托人未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决定表决(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后划“√”):

是       否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三

#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363，投票简称：博腾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1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10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